

东南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东大工会〔2019〕17号

关于征集东南大学 八届四次教代会提案的通知

教代会各代表团：

我校八届四次教代会将于近期召开，为充分发挥教代会代表在学校“十三五”规划发展，全面综合改革中及加快推进“双一流”大学建设和“三全育人”中的重要作用，为进一步提高教代会提案质量，现将提案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案征集要求

1.提案征集工作是教代会的一项重要工作。教代会提案是

教职工参与学校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的重要形式，是学校工作决策民主化、科学化的重要渠道，也是教代会代表履行职责、行使民主权利的一项重要内容。请各代表团认真做好宣传发动，布置落实提案征集工作。

2.教代会代表应以积极、认真、负责的态度行使自己的提案权，在酝酿提案时应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，广泛听取教职工意见，保证提案的严肃性、科学性、可行性。

3.提案撰写要求一事一案，必须是由一位代表作为主提案人提出，二位以上代表附议方为有效。

4.各代表团团长要严把提案质量，处理好数量与质量的关系，提交的提案应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针对性。

5.提案的内容要符合党和国家的政策、法律、法规，并且仅限于本校职权范围和教代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。

二、提案征集范围

1.结合学校“十三五”发展和综合改革事业大局，推进“双一流”大学建设的意见和建议；

2.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试点的要求，在培养理念，教育教学质量，完善教育教学体系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；

3.促进学校内涵发展，优化学科布局、重视人才引进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提高科研水平、服务社会和国际化办学水平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；

4.加强学校文化建设、提高学校声誉、建设和谐校园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；

5.涉及教职工普遍关心的民生热点问题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提案的提交

提案征集统一使用电子系统模式，教代会代表登陆学校工会主页“提案系统”，或通过网址

<http://proposal.seu.edu.cn/eduplus/login.jsp> 进入，输入用户名（职工一卡通号）和密码（为进入 OA 系统密码）即可进入撰写模式。

提案人在网上填写“案名”、“案由”和“建议与措施”，单击“选择人员”，弹出“添加附议人”界面，选择至少两名附议人，单击“确定”添加附议人，单击“提交提案”，提案进入附议阶段，请及时与附议人联系附议，附议人附议后由提案人在系统中点击“递交给团长”按钮。

团长在提案系统单击提案标题并审核，如果同意，单击“同意”，弹出“填写初审意见”界面，填写完意见后，单击“确定”，提案成功提交提案工作委员会。如果不同意，单击“返回提案人”，弹出“填写拒绝原因”界面，输入拒绝原因，单击“确定”，拒绝成功。

提案网上提交时间：2019年11月27日0时起—2019年12月16日24时止。

四、提案的审理

代表提出的提案由提案工作委员会经过讨论、研究后确定立案、建议、不予立案。

提案审理标准：

- 1、是否符合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。
- 2、是否摆正国家、学校和个人三者的关系。
- 3、是否在教代会职权和学校管理权限范围之内。
- 4、提案撰写是否符合一事一案原则，方案是否具有科学性、可行性。
- 5、附议代表人数是否达到或超过 2 人。

与国家现行政策、法律、法规和上级行政规章有抵触的，不在教代会职权和学校管理权限范围内的，以及不符合提案规范要求的不予立案。不予立案须通知提案人，并说明理由。

五、其他

联系人：宋佳 联系电话：52090163

东南大学教代会提案工作委员会

东南大学工会委员会

2019 年 11 月 26 日

(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

东南大学工会

2019 年 11 月 26 日印发
